

# 福音的核心 因信称义

罗马书3:21-31

## 经文：

**21** 但如今，神的义在律法以外已经显明出来，有律法和先知为证：

**22** 就是神的义，因信耶稣基督加给一切相信的人，并没有分别。

**23** 因为世人都犯了罪，亏缺了神的荣耀；

**24** 如今却蒙神的恩典，因基督耶稣的救赎，就白白地称义。

**25** 神设立耶稣作挽回祭，是凭着耶稣的血，借着人的信，要显明 神的义；因为他用忍耐的心宽容人先时所犯的罪，

**26** 好在今时显明他的义，使人知道他自己为义，也称信耶稣的人为义。

**27** 既是这样，哪里能夸口呢？没有可夸的了。用何法没有的呢？是用立功之法吗？不是，乃用信主之法。

**28** 所以我们看定了：人称义是因着信，不在乎遵行律法。

**29** 难道 神只作犹太人的 神吗？不也是作外邦人的神吗？是的，也作外邦人的 神。

**30** 神既是一位，他就要因信称那受割礼的为义，也要因信称那未受割礼的为义。

**31** 这样，我们因信废了律法吗？断乎不是！更是坚固律法。

# 一、神义的彰显（3:21-23）

21但如今，神的义在律法以外已经显明出来，有律法和先知为证：22 就是 神的义，因信耶稣基督加给一切相信的人，并没有分别。23 因为世人都犯了罪，亏缺了 神的荣耀；

## 1. “但如今”

- 逻辑上
- 救恩史上

## 2. 神义的阐述

### 1) 在律法以外

- 福音之外 → 律法之下 → 神的忿怒
- 神的义 ← 律法以外 ← 福音里

### 2) 律法和先知

- 犹太人圣经/ 塔纳赫 ( Tanakh ) = 摩西律法 ( Toral ) + 先知书 ( Nevi'im ) + 著作 ( Ketuvim )
- 律法如启蒙老师 → 基督/福音

### 3 ) 信耶稣/耶稣的信 ( 实 )

- πίστις Χριστοῦ , 基督的信实 ( Christ' faithfulness ) or 信基督 ( faith in Christ )
- 基督的信实
  - *他存心顺服，以至于死，且死在十字架上* ( 腓2:8 )
  - 对比以色列的不信实 ( unfaithfulness )
  - 神义彰显的基础，在人的信以先，为人的榜样

#### 4 ) 加给一切相信的人

- 唯独信心 ( *sola fide* )
- 因着基督的信实 ( 信心、信靠、顺服 ) 成就十架福音，听到的人须以信心回应，如基督一样的信实，才得到神的赏赐。



### 3. 缺了神的榮耀

- 榮耀

- כבוד 重； δόξα，光明
- 指向神的聖潔、威嚴與美麗。
- 與神的同在有關
  - 舊約，會幕、聖殿
  - 新約，基督和屬靈的聖殿

“神通过律法打开人的眼睛，叫人看到自己的无助，并凭信心以神的怜悯为避难所，从而得到医治。”

-----奥古斯丁

## 二、称义的实现（3:24-26）

24 如今却蒙 神的恩典，因基督耶稣的救赎，就白白地称义。  
25 神设立耶稣作挽回祭，是凭着耶稣的血，借着人的信，要  
显明 神的义；因为他用忍耐的心宽容人先时所犯的罪，26  
好在今时显明他的义，使人知道他自己为义，也称信耶稣的人  
为义。

### 1. 称义的定义

- 称义与成圣
- 把律法上或是良心上一切有碍于我们、攻击我们的罪状一并撤去，与基督被钉到十字架上，并将基督在十字架上所成就律法上的义归算到我们相信的人身上。

## 2. 称义的实现

### 1) 白白的

- 免费，但不廉价
- 经历靠己的痛苦挣扎，方知“白白”的宝贵

### 2) 神的恩典

- 神无义务称任何人为义，完全出于恩典
- 人无任何贡献，唯凭信心、谦卑领受

### 3 ) 基督的救赎

- 救赎

- 世俗，通过交赎金把奴隶、罪犯从奴役或监牢里救出来
- 圣经，以基督之死为赎金将人从罪和死的权势下救出来

### 4 ) 基督为挽回祭/施恩座

- 施恩座

- 这头做一个基路伯，那头做一个基路伯，二基路伯要接连一块，在施恩座的两头（出埃及记25：19）

- 耶稣

- 就见两个天使，穿着白衣，在安放耶稣身体的地方坐着，一个在头，一个在脚（约20:12）

- 神人相会之处：神在基督里与人相会，人也在基督里与神相会

## 5 ) 信心回应

- 父神主动发起、基督信实执行，人以信心回应

## 3. 称义与神义

- 称义（神的礼物）基于基督的信实（神的作为），表现了神公义的属性（神的属性）。

### 三、信心的作为（3:27-31）

27既是这样，哪里能夸口呢？没有可夸的了。用何法没有的呢？是用立功之法吗？不是，乃用信主之法。28所以我们看定了：人称义是因着信，不在乎遵行律法。29难道神只作犹太人的神吗？不也是作外邦人的神吗？是的，也作外邦人的神。30神既是一位，他就要因信称那受割礼的为义，也要因信称那未受割礼的为义。31这样，我们因信废了律法吗？断乎不是！

## 1. 信心叫己谦卑

- 信心：重点不在乎大小，而在乎对象是否是神
- 他必兴旺，我必衰微（约3:30）

## 2. 信心叫人平等

- 民族中心主义（ethnocentric）
- 在十字架面前，地是平的



### 3. 信心成就律法

- 不是废除律法，而是坚固律法
- 莫想我来要废掉律法和先知。我来不是要废掉，乃是要成全（太5:17）。
- 不是无律主义，也非律法主义，而是靠圣灵成全律法

# 总结：

神的义在律法以外、有律法为证、基于基督，而赐给一切相信的人；

人白白称义乃是因着神的恩典，基督的代赎并作施恩座，凭信而得；

称义的信心让己谦卑，平等待人，并靠圣灵成全律法。